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单位（部门）名称	宁县平子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	李海宁		联系电话	15095577237			
部门（单位）职能	部门（单位）职能依据【填写三定方案文件名及文号】						
	宁办发（2011）104号《宁县平子镇主要职责内设机构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宁编委发（2011）38号《宁县平子镇直属事业单位“九定”方案》的通知						
	部门（单位）职能： 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坚决贯彻执行，保证监督职能。教育和管理职能，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的职能，负责抓好本乡镇党建工作、群团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新闻宣传工作，完成县委、县政府交给的其他工作任务。						
年度绩效目标	部门单位核心职能： 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坚决贯彻执行，保证监督职能。教育和管理职能，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的职能，负责抓好本乡镇党建工作、群团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新闻宣传工作，完成县委、县政府交给的其他工作任务。						
	目标1：奋力冲刺重点项目攻坚，促进乡镇经济发展； 目标2：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与惠民项目资金的管理，道路修扩建、硬化工程等验收合格率达90%； 目标3：补贴发放及时率达100%，坚守民生保障底线； 目标4：加强社会管理，村民上访明显减少； 目标5：灾害防治、安全生产、森林防火实现“零发生”，全面做好“底线”工作； 目标6：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确保群众生活美满幸福。						
	直属单位（个），包括： 下属事业单位设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公共事务服务中心、政务（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5个事业单位。						
	直属单位一并纳入本表填报的预算绩效管理范围： 是						
部门（单位）基本信息	内设职能部门（个），包括： 镇机关设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生态环境办公室5个股级党政机构，						
	内容	共计在岗84人，其中行政人员19人（公务员18人，工勤1人），事业62人（编外					
人员情况	人员编制数（人）	68					
	在职人员总数（人）	84					
预算情况（万元）	按支出类型分	预算金额（万元）		按来源类型分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914.4	上级财政补助	70.00		
		公用经费	142.11	上级财政补助	0.00		
		合计	1056.51	本级财政安排	1056.51		
	项目支出	本级	70	其他资金	0.00		
		对下转移支付	0.00	收入预算合计	1126.51		
		合计	70.00	支出预算合计	1126.5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	指标值内	备注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	100	%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	100	%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规范性	定性	规范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	健全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定性	规范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	定性	健全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定性	规范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安全事故发生	≤	3	起		
		社会公益事业发展	定性	提高			
		解决群众急盼愁困问题	定性	及时性			
		政府服务职能增强	定性	显著提高			
	部门效果目标	村民法治观念改善提高程	≥	20	%		
		发展成果惠及农户	定性	明显改善			
		社会影响	政府带动示范作用发挥	定性	显著增强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各类管理制度长期落实	≥	90	%		
	人力资源建设	镇村后备干部配备	定性	健全到位			
	档案管理	各类档案资料收集管理	≥	90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一级项目名称	2024年上级下达专项资金			二级项目名称	2024基层政权建设项目奖补资金		
项目分类	3 其他项目			申报属性	001 新增项目		
资金用途	4 基本建设			主管部门	宁县平子镇人民政府		
项目开始日期	2024			项目完成日期	2025		
基本情况	为确保正常工作和生活，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全面改善办公条件及机关整体面貌，现急需对办公楼、计生楼、司法楼、南楼进行维修改造，计划实施更换拆除老旧门窗及室内供暖改造等工程，项目概算共需资金99.9万元，项目建设主要内容为拆除旧门窗970.25平方米，新装金属窗784平方米，防盗门73樘，墙面抹灰105.48㎡，新安装电采暖132个。						
项目立项必要性	近年来，我镇办公楼及办公设施陈旧、老化，由于雨水较多，办公楼、计生楼、司法楼、南楼楼顶出现漏水情况较严重，加之供暖锅炉管线老化严重，冬季供暖时四处破裂，无法正常供暖，严重影响了正常办公及职工生活，且存在安全隐患。为确保正常工作和生活，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全面改善办公条件及机关整体面貌，现急需对办公楼、计生楼、司法楼、南楼进行维修改造。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宁县平子人民政府财务管理制度》《宁县平子人民政府绩效管理制度》《宁县平子人民政府内控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计划拆除旧门窗970.25平方米，新装金属窗784平方米，防盗门73樘，墙面抹灰105.48㎡，新安装电采暖132个。						
组织实施单位	宁县平子镇人民政府						
监督管理单位	宁县平子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宁县平子镇人民政府						
政策依据	甘财预〔2023〕101号文件，宁县住建局关于宁县平子镇政府办公楼维修项目实施方案的批						
其他依据	平政呈字〔2023〕116号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预算安排70万元全部用于确保正常工作和生活，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全面改善办公条件及机关整体面貌，对办公楼、计生楼、司法楼、南楼进行维修改造费用。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改善办公条件，改善取暖设施，改变政府办公环境破旧的形象； 目标2：确保正常工作和生活，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为乡镇工作人员提高良好的办公环境； 目标3：提高服务群众能力，提升基层政权治理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目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成本控制数	≤	7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墙面抹灰面积	≥	105.48	㎡		
		拆除旧门窗	≥	970.25	㎡		
		安装防盗门73樘	=	73	樘		
		安装金属窗784	≥	784	㎡		
		安装电采暖132	=	132	个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5	%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按合同约定时限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政权治理能力	定性	提升			
		改变政府办公形象，提高群众认可度	定性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冬季燃煤，改善大气污染	定性	改善			
		办公环境明显改善、美化政府形象	定性	美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事群众满意度	≥	95	%		